

《成佛之道》

〈第五章、大乘不共法〉

釋開仁編·2008/4/25

庚四、真常唯心系

辛一、應機說法(p.383)

或以生滅法，縛脫難可立，畏於無我句，佛又方便攝。

一、真常唯心系

真常唯心系。這是依如來藏——如來界，眾生界，¹自性清淨心等為本依的。在印度及中國，這一系列的弘揚，是比般若經論遲一些。

二、真常唯心系所宗依的經論

1、經：《如來藏經》、《大般涅槃經》、《大法鼓經》、《央掘魔羅經》、《勝鬘經》、《楞伽經》、《不增不減經》等。

2、論：《究竟一乘寶性論》、《佛性論》、《大乘起信論》等。

※參見印順導師《如來藏之研究》p.3-p.8。

三、無常、無我而業果相續

1、中觀

中觀者依徹底的我法無自性（無我）說，緣起是如幻的生滅，與無常無我的法印相合。

2、唯識

唯識者依自相有的立場，說一切法是生滅無常的；種子六義²中，第一就是『剎

¹ 如來界、眾生界：印順導師《以佛法研究佛法》p.315- p.316：

《無上依經》說明如來藏，而建立眾生界、菩薩界、如來界三名，界即是藏義。眾生本具的如來德性，在眾生位名眾生界；如經修行到菩薩位，即名菩薩界；由菩薩將它圓滿顯發出來，即名如來界——三界是完全平等的。《華嚴經》也說：「心佛眾生，三無差別」。這不特說明了眾生與佛平等，而且說明眾生心與佛心也是平等的，眾生心即是佛心，眾生也即是佛。

² 種子六義：《成唯識論》卷2（大正31，9b7-29）：種子義略有六種：

一、剎那滅：謂體纔生無間必滅，有勝功力方成種子；此遮常法，常無轉變不可說有能生用故。

二、果俱有：謂與所生現行果法俱現和合方成種子，此遮前後及定相離，現種異類互不相違，一身俱時有能生用，非如種子自類相生，前後相違必不俱有。雖因與果有俱不俱，而現在時可有因用，未生已滅無自體故，依生現果立種子名，不依引生自類名種，故但應說與果俱有。

三、恒隨轉：謂要長時一類相續至究竟位方成種子；此遮轉識，轉易間斷與種子法不相應故，

那滅』。對於沒有補特伽羅我，也是徹底的（小乘說一切有及經部，也與唯識相近）。

3、如來藏

這在稱爲『附佛法外道』，及神教徒，是極難信解的。沒有我體，怎麼會有輪迴？剎那生滅，那前生與後生，又怎樣連繫？這是佛法中的古老問題，如說：『我若實無，誰於生死輪迴諸趣』³？《楞伽經》說：『陰、界、入生滅，彼無有我，誰生？誰滅？愚夫者依於生滅，不覺苦盡，不識涅槃』。⁴大慧菩薩這一段問話，就是代表了一般愚夫——覺得無常、無我，不能成立輪迴，也不能成立解脫。在愚夫的心想中，一切是生滅的，生滅無常是苦的，那就不能發現盡苦得樂的希望了！這似乎非有常住不變的我才成。所以佛法內，佛法外，都或有這一類眾生，以爲生滅法，對於繫縛生死與解脫涅槃，都是難可安立的。這類眾生，佛說是「畏於無我句」的，就是聽了無我，而怕繫縛解脫不能成立，死後斷滅而畏怯的根性。對於這，佛又不能不適應他們，以善巧方便來攝化了，這就是如來藏法門。

四、如來藏說，佛說的經典不少，會使人生起一種意解：在生死眾生，或眾生心中，有如來那樣的體性存在，而具足智慧德相，或說相好莊嚴的。這與印度的神我說，很接近。所以西藏的覺囊巴派，依十部大乘經（如來藏說教典）成立神我體系的大乘佛教。

※印順導師《如來藏之研究》p.148- p.149：

《如來藏經》、《陀羅尼自在王請問經》、《大般涅槃經》、《利益指鬘經》、
《勝鬘師子吼經》、《智光莊嚴經》、《無增減經》、《大法鼓經》、
《入無分別陀羅尼經》、《解深密經》。⁵

此顯種子自類相生。

四、性決定：謂隨因力生善惡等功能決定方成種子；此遮餘部執異性因生異性果有因緣義。

五、待眾緣：謂此要待自眾緣合功能殊勝方成種子；此遮外道執自然因，不待眾緣恒頓生果；或遮餘部緣恒非無，顯所待緣非恒有性，故種於果非恒頓生。

六、引自果：謂於別別色心等果，各各引生方成種子；此遮外道執唯一因生一切果；或遮餘部執色心等互為因緣。唯本識中功能差別，具斯六義成種非餘。

※另參見：演培法師《成唯識論講記》，收入《諦觀全集》第14冊（論釋7）p.551- p.565；

印順導師《攝大乘論講記》p.95- p.98。

³ 《成唯識論》卷1（大正31，2b）。

⁴ 《楞伽阿跋多羅寶經》卷4（大正16，510b）。

⁵ 印順導師《如來藏之研究》p.148- p.149：

接近初期如來藏說的，如西藏所傳的覺囊巴派，克主所著《密宗道次第論》說：

「如來藏經，陀羅尼自在王請問經，大般涅槃經，利益指鬘經，勝鬘師子吼經，智光莊嚴經，無增減經，大法鼓經，入無分別陀羅尼經，解深密經。覺囊巴說此十經為如來藏十經，為後法輪，為了義經。許彼諸經所說如來藏，與佛自性身，同是諦實有，常恆堅固，無為相好而自莊嚴。一切有情，從無始生死（以來），於煩惱網纏沌輓（中），本來具足，以九喻、九義而為宣說」。

《利益指鬘經》，即漢譯的《央掘魔羅經》。覺囊巴以爲：如來藏與佛的自性身，是同樣的相好莊嚴。自性身是轉依所顯的佛自體；眾生本來如是，只是還在煩惱中，沒有顯出而已。這

五、中國內地也有這一類，以真我的體驗，作為最高的法門。好在佛知道眾生愚癡，預先在《楞伽經》裏，抉擇了如來藏說的真意義。這是攝化計我外道，而實際與大乘法空性，是一脈相通的。

辛二、唯心緣起

壬一、如來藏(p.384)

甚深如來藏，是善不善因。

一、「生死輪迴主體」與「本有涅槃佛體」

大慧菩薩所代表的眾生，要求生死輪迴的主體，本有涅槃佛體，佛適應這類根性，所以說如來藏。如說：『如來之藏是善不善因。能遍興造一切趣生，譬如伎兒，變現諸趣。……自性無垢，畢竟清淨』。⁶如伎兒⁷的變現諸趣，可說是輪迴主體。自性無垢，畢竟清淨，就開示了佛身與涅槃的本有，這如一切如來藏經廣說。

二、爲什麼叫「如來藏」呢？

- 1、如來藏是「甚深」的，如來徹底體證，了了明見；其他利根深智的大菩薩，才能分證。圓滿究竟的佛，在眾生因地，可說本來就成就了的。如說：『如來藏自性清淨，轉三十二相，入於一切眾生身中。如大價寶，垢衣所纏。如來之藏，常住不變，亦復如是；而陰、界、入垢衣所纏，貪欲、瞋恚、不實妄想塵勞所污』。⁸
- 2、所以如來藏可解說爲：含攝如來一切功德，而主要是爲雜染法所覆藏。因此，如離了煩惱藏，如來藏也就名爲法身了。以如來藏爲輪迴解脫的主體來說：『即此法身，過於恆沙，無邊煩惱所纏，從無始世來，隨順世間，波浪漂流，往來生死，名爲眾生』（這就是《楞伽》的『譬如伎兒變現諸趣』）；『眾生界即法身，法身即眾生界』。⁹眾生與佛，平等無差別。所以在眾生叫眾生界，在菩薩叫菩

與初期的如來藏說，是符合的。然覺囊巴派以《解深密經》爲如來藏經類，顯然是不妥當的！凡如來藏部類，都是說一乘的，與《解深密經》的「普爲發趣一切乘者」不同。

⁶ 《楞伽阿跋多羅寶經》卷4（大正16，510b4-10）：

如來之藏是善不善因。能遍興造一切趣生，譬如伎兒，變現諸趣，離我我所，不覺彼故，三緣和合方便而生。外道不覺，計著作者，爲無始虛偽惡習所薰，名爲識藏，生無明住地，與七識俱，如海浪身，常生不斷。離無常過，離於我論，自性無垢，畢竟清淨。

⁷ 「伎兒」：

(1) 《雜阿含經》卷32（907經），大正2，227a13-14：伎兒於大眾坐中，種種歌舞伎樂嬉戲，令彼眾人歡樂喜笑。

(2) 印順導師《華雨集》第三冊，p.173：如伎兒從後臺到前臺，不斷的變換形相。

⁸ 《楞伽阿跋多羅寶經》卷2（大正16，489a）。

⁹ 《不增不減經》（大正16，467b6-19）：

即此法身，過於恆沙無邊煩惱所纏，從無始世來隨順世間，波浪漂流，往來生死，名爲眾生。

薩界，在如來叫如來界。這一法門，在外表上，與印度的吠檀多哲學，大梵（法身）小我（眾生界），是非常類似的。

三、依如來藏，成立生死與涅槃，眾生與佛。¹⁰

1、依如來藏，成立生死與涅槃，眾生與佛，所以說：「是善不善因」，就是為不善的生死雜染因，也為善的清淨佛果因。但因是多種多樣的，如唯識學有十因¹¹，有部立六因¹²，這到底是怎樣的因呢？有些學者，受到一本萬殊——從常無而生妙有的玄學影響，以為：善與不善，是如來藏所本具的，以如來藏為體的，從如來藏所生的。關於這，這裏不能多說。

舍利弗！即此法身，厭離世間生死苦惱，棄捨一切諸有欲求，行十波羅蜜，攝八萬四千法門，修菩提行，名為菩薩。

復次，舍利弗！即此法身，離一切世間煩惱使纏，過一切苦，離一切煩惱垢，得淨得清淨，住於彼岸清淨法中，到一切眾生所願之地，於一切境界中究竟通達，更無勝者，離一切障，離一切礙，於一切法中得自在力，名為如來、應、正遍知。

是故舍利弗！不離眾生界有法身，不離法身有眾生界，眾生界即法身，法身即眾生界。舍利弗！此二法者，義一名異。

¹⁰ 「如來藏是善不善因」：印順導師《如來藏之研究》p.246- p.247：

《楞伽經》說：「如來之藏是善不善因，能遍興造一切（五）趣（四）生」；所說的因（hetu），是「為依、為住、為建立」的意義。依（niZraya），持（AdhAra），建立（pratiSThA），不是種子生現行那樣，是「依止因」。如大種造色，約「生、依、立、持、養」說，依、持、建立，就是這類的因——能作因（kAraNa-hetu）。「如來之藏是善不善因，能遍興造一切趣生，譬如伎兒變現諸趣」，近於外道的神我說。這是「開引計我外道」的方便，如來藏只是真如的異名。如來藏是善不善因，為生死依止，決不是如來藏——真如能生起善惡，流轉生死，只是善惡、生死依如來藏而成立，如雲霧依於虛空一樣。雲霧依於虛空，虛空自性還是那樣的明淨，雖然似乎虛空晦昧而失去明淨，其實是不見而不是虛空有任何變化。所以《經》上接著說：「離無常過，離於我論，自性無垢，畢竟清淨」。為了化導沒有常住法就不能成立生死流轉的凡夫見，所以說如來藏為因為依。

¹¹ 唯識學的十因：隨說因，觀待因，牽引因，生起因，攝受因，引發因，定異因，同事因，相違因，不相違因。（詳參閱《成唯識論》卷 8，大正 31，41b-c；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5，大正 30，301b-302a）

¹² 有部的六因：俱有因，相應因，同類因，遍行因，異熟因，能作因。

《俱舍論》的五因：生因，依因，立因，持因，養因。

詳參閱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6，大正 27，79a-82b；《俱舍論》卷 6，大正 29，30a-33c；《大智度論》卷 32，大正 25，296b-c。

（四緣）		（六因）		（五果）
因緣	—————	俱有因	—————	士用果
等無間緣	┌	相應因	└	
所緣緣	——	同類因	—————	等流果
		遍行因	└	
	└	異熟因	—————	異熟果
增上緣	——└	能作因	—————	增上果
	不障			離繫果(涅槃果)

2、總之，印度的如來藏為因，是自有意義的。如《勝鬘經》說：『如來藏離有為相，如來藏常住不變，是故如來藏是依、是持、是建立；世尊！不離不斷不脫不異不思議佛法。世尊！斷脫異外有為法，依、持、建立者，是如來藏』。¹³這樣的文句，《無上依經》，《寶性論》，都是一樣的。是依、是持、是建立，這就是因；是增上緣，能作因。例如四大能造造色，決非以四大為體而發生造色，是依『生、依、立、持、養』——五因¹⁴而說造；是說不離四大，而造色才可以生起（《楞伽經》的『如遍興造一切趣生』，也是這樣的造）。五因中的依、立、持——三因，也就是經說的『是依、是持、是建立』了。

3、所以，善與不善，依如來藏而有，而不是以如來藏為體，從如來藏生出來的。為什麼如來藏可以為因——依、持、建立，就因為是常住不變的。儘管輪迴諸趣，解脫涅槃，如來藏是常住不變的，為這一切所依止的。有了常住不變的，那些聽說無常無我，而怕輪迴與解脫無著落的，也就可安心了。如來藏為依止因，可以舉例解說。如太陽，烏雲，依止虛空而有，與虛空不相離。但太陽與烏雲，並不是以虛空為體，也決非從虛空生出來的！如來藏為生死涅槃因，也就是這樣。

四、依如來藏成立一切法

1、依如來藏故有生死

如來藏怎樣的為不善因？無始以來，就有那些與如來藏不相應的，相離的有為法——陰、界、入，貪、瞋、癡等無邊煩惱，都依如來藏而有；如灰塵的依明鏡而有一樣。有了這些，生死雜染就流轉不息了。這些都是依如來藏而有的，所以說：『依如來藏故有生死』。

¹³ 《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經》（大正 12，222b）。

¹⁴ [1]《俱舍論》卷 7，大正 29，38b：

…大於所造能為五因。何等為五？謂生、依、立、持、養別故。如是五因，但是能作因之差別。

從彼起故說為生因。

生已隨逐大種轉故，如依師等說為依因。

能任持故，如壁持畫說為立因。

不斷因故，說為持因。

增長因故，說為養因。

如是則顯大與所造為起、變、持、住、長因性。…

[2]《大乘阿毘達磨雜集論》卷 1，大正 31，696a4-12：

云何建立色蘊？謂諸所有色，若四大種及四大種所造。所造者，謂以四大種為生、依、立、持、養因義。即依五因說名為造。

生因者，即是起因，謂離大種，色不起故。

依因者，即是轉因，謂捨大種諸所造色無有功能，據別處故。

立因者，即隨轉因，由大變異，能依造色隨變異故。

持因者，即是住因，謂由大種諸所造色相似相續生，持令不絕故。

養因者，即是長因，謂由大種，養彼造色，令增長故。

2、依如來藏故有不思議佛法

怎樣為善因呢？無始以來，就有那些與如來藏相應的，不可說異，不可分離的不思議佛法，也依如來藏而有，這就是佛性了。但這與如來藏相應而不異的，為什麼不說生，而說依呢？

第一，這是無為法，不可以說生。還有，如有漏種子，在阿賴耶識中，是不可說有別異的。但只能說從賴耶中的有漏種子，生有漏現行，不能說從阿賴耶識生。如說一切從阿賴耶識生，就有一因多果的過失了。所以說不異不離，也不能就說是一。同樣的，眾生本具的，能為無漏清淨德性因的，與如來藏不能說有別異的，也只能說『依如來藏』，為依、為持、為建立。

總之，佛是說有『常住不變』的如來藏，為善與不善所依，而一切法都能成立。

五、如來藏是依、持、建立¹⁵

- 1、依 (niZraya)：依止，如來藏是無邊功德所依止。
- 2、持 (AdhAra)：攝持，如來藏能攝持一切功德而不失。
- 3、建立 (pratiSThA)：建立，一切佛法是因如來藏而得建立。

壬二、阿賴耶(p.388)

無始習所熏，名為阿賴耶。

壬三、迷悟依(p.388)

由此有生死，及涅槃證得。

一、如來藏→阿賴耶識→一切法

- 1、佛說如來藏，主要是以常住不變，自性清淨的法體，作為生死與涅槃的所依。
- 2、如來藏在陰、界、入中，也就是在眾生身心中，所以如來藏說，不一定與唯識的阿賴耶識相結合。
- 3、但是，眾生是一切由心的；阿賴耶識是所知依的根本識，所以自然地形成：依如來藏而有阿賴耶識，依阿賴耶識而有一切法的思想體系。

二、如來藏→自性清淨心

- 1、自性清淨的如來藏，在阿賴耶識（阿賴耶識是一切法的根本或中心）深處，所以到了《勝鬘經》，如來藏也就被稱做「自性清淨心」，與心性本淨說相合，展開了真心論的思想系。¹⁶
- 2、但這是真實心，是核心，心髓的心，切勿誤作一般的心。

¹⁵ 參見：印順導師《勝鬘經講記》p.241- p.243；印順導師《如來藏之研究》p.176- p.177。

¹⁶ 參見：印順導師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p.297- p.299。

三、依如來藏而有的阿賴耶識

- 1、《阿毘達磨大乘經》說：『無始時來界，一切法等依；由此有諸趣，及涅槃證得』。¹⁷界，是如來藏，也是阿賴耶識。如來藏是自性清淨的，但無始以來，就為虛妄雜染的戲論習氣所熏染，這就名為阿賴耶識。這如太空而為浮雲所蔽，成為不明淨的空界一樣。
- 2、所以分析阿賴耶識的內容，有真相（如來藏）與業相（戲論熏習），這二者的和合，就是阿賴耶。這在無著、世親的唯識學裏，是不容易信解的，但這是依如來藏而有的阿賴耶識呀！
- 3、由此阿賴耶識的雜染種子——不離如來藏真相的業相，就有生死流轉的諸趣。如來藏常住不變，不離生死，所以也可說如來藏流轉諸趣。這正像虛空的隨方器而方，隨圓器而圓一樣。
同時，由於阿賴耶識真相——如來藏，有不離不異的清淨性；這不是阿賴耶識所攝，而是法界所攝的（唯識宗的無漏種子，也這樣說，與經義相合；但說是有為生滅，就與經相違）。所以能厭生死，欣涅槃；能發心修行，破煩惱而有「涅槃」的「證得」。如徹底離一切妄染，成就一切清淨功德，那就是如來藏出纏，名為法身，也不再叫做阿賴耶識了。

四、虛妄唯識與真常唯心二系有著相互的影響¹⁸

- 1、虛妄唯識與真常唯心二系，是適應不同的根性，開示不同的教說。但時間是前後相近，同以實有法為依而立一切法，同以心識為中心，所以又時常有著相互的影響。
- 2、「虛妄唯識」與「真常唯心」對心識之看法：
 - ◎虛妄唯識：以依他起為依，萬法為識，識是虛妄的。
 - ◎真常唯心：以如來藏為依，一切唯心造，心是真常的。

辛三、抉擇真義(p.390)

佛說法空性，以為如來藏。真如無差別，勿濫外道見！

一、如來藏的根本要義

- 1、如來適應凡夫，外道，及一分執我小乘，說如來藏常住不變，流轉生死。又說：如來智慧德相，相好莊嚴，在眾生身中成就。

¹⁷ 參見：《攝大乘論本》卷上〈所知依分第2〉大正31，133b13-16；世親釋，真諦譯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〈眾名章第3〉（大正31，156c9-157a16）；世親釋，玄奘譯《攝大乘論釋》卷1〈釋所知依分第2之1〉（大正31，324a16-b5）；印順導師《攝大乘論講記》p.33- p.35；印順導師《起信論》與扶南大乘（收於《永光集》p.123- p.154）

¹⁸ 「如來藏」與「阿賴耶識」的關係：參見：印順導師《如來藏之研究》p.239- p.249；印順導師《印度佛教思想史》p.303- p.308。

2、如來藏是什麼呢？真的是無邊相好的如來，具體而微的在眾生身中嗎？真的是『外道之我』一樣，成爲眾生，而體性就是常住清淨的梵嗎？如來慈悲方便，特在《楞伽經》中，抉擇分明：佛是說那一切法空性，稱之爲如來藏的。如說：『我說如來藏，不同外道所說之我。大慧！有時，空，無相，無願，如，實際，法性，法身，涅槃，離（無）自性，不生不滅，本來寂靜，自性涅槃，如是等句說如來藏已。如來應供等正覺爲斷愚夫畏無我句故，說離妄想無所有境界如來藏門。……譬如陶家，於一泥聚，以人工、水、木、輪、繩方便作種種器。如來亦復如是，於法無我離一切妄想相，以種種智慧善巧方便，或說如來藏，或說無我』。¹⁹

二、如來藏就是甚深法空性

- 1、如來藏就是甚深法空性，是直指眾生身心的當體——本性空寂性。所以要花樣新翻，叫做如來藏，似乎神我一樣，無非適應『畏無我句』的外道們，免得聽了人法空無我，不肯信受，還要誹毀。不能不這樣說來誘化他，這是如來的苦口婆心！
- 2、如來的善巧在此，聽起來宛然是神我樣子，可是信受以後，漸次深入，才知以前是錯用心了，原來就是以前聽了就怕的空無我性。法空性——「真如」是無差別的，如《寶性論》說：『法身遍無差，真如無差別，皆實有佛性；是故說眾生，常有如來藏』。²⁰從無差別來說，在眾生就叫眾生界，在佛就叫如來界了。無差別法性，是常恒清涼不變的，佛以此爲性，以此爲身，所以叫佛性，法身。約真如法性的無差別說，佛是這樣，眾生也還是這樣，所以說一切眾生成就如來藏了。

¹⁹ 《楞伽經》卷2〈一切佛語心品之2〉（大正16，489b3-20）：

佛告大慧：我說如來藏，不同外道所說之我。大慧！有時說空、無相、無願、如、實際、法性、法身、涅槃、離自性、不生不滅、本來寂靜、自性涅槃，如是等句說如來藏已。如來應供等正覺，爲斷愚夫畏無我句故，說離妄想無所有境界如來藏門。

大慧！未來現在菩薩摩訶薩，不應作我見計著。譬如陶家於一泥聚，以人工水木輪繩方便作種種器。如來亦復如是，於法無我離一切妄想相，以種種智慧善巧方便，或說如來藏，或說無我，以是因緣故說如來藏，不同外道所說之我，是名說如來藏。開引計我諸外道故說如來藏，令離不實我見妄想，入三解脫門境界，怖望疾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是故如來應供等正覺，作如是說如來之藏。若不如此，則同外道所說之我。是故大慧！爲離外道見故，當依無我如來之藏。

²⁰ 《究竟一乘寶性論》卷3（大正31，828a28-b6）：

佛法身遍滿，真如無差別，皆實有佛性，是故說常有。

此偈明何義？有三種義，是故如來說一切時、一切眾生有如來藏。何等為三？

一者、如來法身遍在一切諸眾生身。偈言：佛法身遍滿故。

二者、如來真如無差別。偈言：真如無差別故。

三者、一切眾生皆悉實有真如佛性。偈言：皆實有佛性故。

※宋、元、明三本及宮本：「法身遍無差，皆實有佛性，是故說眾生，常有如來藏。」（大正31，828d注4、5、6）

※參見：印順法師《如來藏之研究》p.167- p.168。

三、如來藏的真義

《楞伽經》說：『為斷愚夫畏無我句故』；『開引計我諸外道故，說如來藏』。《寶性論》說：使眾生遠離五種過，所以說佛性，²¹第五種是：『計身有神我』。這點，是如來藏教學的信行者，應深刻注意，勿自以為究竟了義，而其實是濫於外道見才好！

庚五、殊途同歸(p.392)

方便轉轉勝，法空性無二。智者善貫攝，一道一清淨。

一、大乘三系皆歸宗於法空性的現證

從大乘三系看來，不得不讚歎如來的善巧方便，一轉一轉的，越來越殊勝！如來藏說，可說是不可思議的方便了！但考求內容——真實，始終是現證法空性，無二無別。如：

1、性空唯名系

以現觀法性空為主要目的，是不消說了。（諸法從緣起，緣起無性空，現觀法性空）

2、虛妄唯識系

虛妄唯識系，雖廣說法相，而說到修證，先以識有遣境無，然後以境無而識也不起，這才到達心境的都無所得。因為說依他有自相，所以離執所顯空性，也非實在不可。但到底可破無邊煩惱，可息種種妄執。如能進步到五事具足，還

²¹ 《寶性論》卷4，〈為何義說品第7〉大正31，840b-c：

問曰：真如、佛性、如來藏義，住無障闍究竟菩薩地，菩薩第一聖人亦非境界，以是一切智者境界故。若如是者，何故乃為愚癡顛倒凡夫人說？

答曰：以是義故略說四偈：

處處經中說，內外一切空，有為法如雲，及如夢幻等。

此中何故說，一切諸眾生，皆有如來性，而不說空寂。

以(1)有怯弱心，(2)輕慢諸眾生，(3)執著虛妄法，(4)謗真如佛性，(5)計身有神我，為令如是等，遠離五種過，故說有佛性。

此四行偈以十一偈略釋應知。偈言：

諸修多羅中，說有為諸法，謂煩惱業等，如雲等虛妄。

煩惱猶如雲，所作業如夢，如幻陰亦爾，煩惱業生故。

先已如是說，此究竟論中，為離五種過，說有真如性。

以眾生不聞，不發菩提心，或有怯弱心，欺自身諸過。

未發菩提心，生起欺慢意，見發菩提心，我勝彼菩薩。

如是憍慢人，不起正智心，是故虛妄取，不知如實法。

妄取眾生過，不知客染心，實無彼諸過，自性淨功德。

以取虛妄過，不知實功德，是故不得生，自他平等慈。

聞彼真如性，起大勇猛力，及恭敬世尊，智慧及大悲。

生增長五法，不退轉平等，無一切諸過，唯有諸功德。

取一切眾生，如我身無異，速疾得成就，無上佛菩提。

※《佛性論》卷1〈緣起分第1〉，大正31，787a8-b28。

不又歸入極無自性的現觀嗎？所以清辨闡實有空性為『似我真如』²²，大可不必！

3、真常唯心系

雖立近似神我的如來藏說，但在修學過程中，佛早開示了『無我如來之藏』。修持次第，也還是先觀外境非實有性，名觀察義禪。進達二無我而不生妄想（識），名攀緣如禪。等到般若現前，就是『於法無我離一切妄想』的如來禪，²³這與虛妄唯識者的現觀次第一樣。

※所以三系是適應眾生的方便不同，而歸宗於法空性的現證，毫無差別。

二、三系的方便不同，但同歸一致

1、三系的根本意趣

（1）性空唯名系

◎能於畢竟空中立一切法。

◎於一切法空性立一切法，真是擔草束過大火而不燒的大作略，原非一般所能。但事實上，離此並無第二可為一切法依的。

（2）虛妄唯識系

◎（畢竟空）不能成立（立一切法）的，要以『依實立假』為方便，說依他自相有。這是最能適應小乘根性，依此而引導迴小向大的。

◎對於五事不具，近於小乘的根性，經上又說：『佛說如來藏，以為阿賴耶。惡慧不能知，藏即賴耶識』²⁴。原來阿賴耶，還是如來藏。依如來藏而有無始虛妄熏習，名阿賴耶識，為雜染（清淨）法所依。不知其實是依法空性——如來藏；可惜有些學者，不能自覺罷了！如約有漏的阿賴耶識，這只能說是生死雜染法的中心。阿賴耶識也還是依轉識，要依轉識的熏習，與轉識有互為因果的關係。所以，阿賴耶識只是相對的依

²² 《大乘掌珍論》卷下（大正 30，275a）。

²³ 四種禪：

（1）愚夫所行禪（2）觀察義禪：觀外境非實有性（3）攀緣如禪：於二無我而不生妄想（4）如來禪：般若現前，於法無我離一切妄想。

※《楞伽經》卷 2，大正 16，492a：

復次大慧！有四種禪，云何為四？謂愚夫所行禪、觀察義禪、攀緣如禪、如來禪。

云何愚夫所行禪？謂聲聞、緣覺、外道修行者，觀人無我性自相共相骨鎖，無常、苦、不淨相，計著為首。如是相不異觀，前後轉進，想不除滅，是名愚夫所行禪。

云何觀察義禪？謂人無我自相共相，外道自他俱無性已。觀法無我彼地相義，漸次增進，是名觀察義禪。

云何攀緣如禪？謂妄想二無我妄想，如實處不生妄想，是名攀緣如禪。

云何如來禪？謂入如來地，行自覺聖智相三種樂住，成辦眾生不思議事，是名如來禪。

²⁴ 《大乘密嚴經》卷下（大正 16，747a15-20）：

如來清淨藏，亦名無垢智，常住無始終，離四句言說。

佛說如來藏，以為阿賴耶，惡慧不能知，藏即賴耶識。

如來清淨藏，世間阿賴耶，如金與指環，展轉無差別。

止。

(3) 真常唯心系

◎但一般凡夫，外道，不信無常、無我（空），不能於無常、無我立一切法，佛就不能不別出方便，說一切眾生身中有如來藏了。這對於怖畏空、無我，攝引執我的（凡夫）外道，是非常有效的。

◎所以爲了攝化計我外道，就密說法空性爲如來藏。這是好像有我爲依，而其實還是無我的法空性。

2、舉喻說明

如賣藥一樣（《楞伽經》有醫師處方，陶家作器比喻），賣的是救命金丹。

(1) 性空唯名系，是老店，不講究裝璜，老實賣藥，只有真識貨的人，才來買藥救命。

(2) 可是，有人嫌他不美觀，氣味重，不願意買。這才新設門面，講求推銷術。裝上精美的瓶子，盒子，包上糖衣，膠囊。這樣，藥的銷路大了，救的命應該也多了。這如第三時教，虛妄唯識系一樣。

(3) 可是，幼稚的孩子們，還是不要。這才另想方法，滲和大量的糖，做成飛機，洋娃娃——玩具形式，滿街兜售。這樣，買的更多，照理救的命也更多了！這如真常唯心系一樣。

※法合：

其實，吃到肚裏，一樣的救命。但能救命的，並非瓶子，盒子，糖衣，膠囊，更不是糖和洋娃娃，而還是那救命金丹。這叫做方便，以方便而至究竟。方便是手段，不是目的。所以『方便爲究竟』的謬譯，真是害盡眾生！假使盒子，瓶子精美，竟然買盒子，瓶子，而不要藥，不吃藥，那可錯了！假使買了飛機，洋娃娃，越看越好，真的當作玩具玩，那真該死了！而且，糖和得太多，有時會藥力不足，有時會藥性變質，吃了也救不到命。所以老實賣藥，也有他的好處。

三系原是同歸一致的，智者應善巧地貫攝，使成爲一道一清淨，一味一解脫的法門，免得多生爭執。最要緊的是：不能執著方便，忘記真實。讀者！到底什麼是如來出世說法的大意！

丁二、別述四攝(p.396)

成熟眾生道，佛說以四攝：布施及愛語，利行與同事。

一、六波羅蜜與四攝²⁵

²⁵ [1]《大智度論》卷76（大正25，598c5-9）：

是六波羅蜜等是自利法；行者欲以六波羅蜜教化眾生、淨佛世界，應以四攝法攝取眾生。

1、六波羅蜜——自成熟佛道

2、四攝法——成熟眾生、攝化眾生的利他道

◎在家或出家的，無論是家庭、社會、國家，或在僧團中，在信徒中，要集成群的關係，起著領導作用，得到大眾的信任，肯接受教化，見於實行，就決不能離開這四攝。

◎四攝本為共世間的，世間的領導者，都不能離四攝的原則。菩薩是利他為先的，自然更需要四攝。從大乘的四攝利他，可知大乘的利他，是要有『同願同行』，而菩薩處於領導的地位。

二、四攝法

1、布施

給以物質的利益，是攝受眾生的要訣。無論怎樣兇猛的獸類，天天喂他吃，他也會聽從你。外道們以救濟物資，醫藥等來引誘，得到信徒增加的效果，也就是合於布施的原則。所以菩薩的六度，以布施為第一。

2、愛語

和樂的容貌，誠懇的態度，這是談話所應有的態度。所說的話，或是世間善法，或是出世間的善法，總要使對方知道是為了他的利益。那就是呵責他，也會樂意接受的。這裏面，需要談話的技巧。

3、利行

對他說的，要他做的，要能適合實情，使他得利益，於佛法中增長功德。所以凡是不合需要，不是他所希望，不是他所能作的，雖是善法善事，也常會使他離心。

4、同事

要與他作同樣的事。長官與士兵同甘苦，就能得兵士的愛護與盡力，這就是同事攝的一例。從前叢林裏，住持與大眾，過一樣的生活：過堂（吃飯），上殿，坐香，出坡，一律平等，所以能統理大眾，一切無礙。善財童子五十三參，善知識們都以自己所行的法門教他修學。自己所行的，與教人的不一致，這怎能得人信任服從呢？

※總之，菩薩是依此四攝去行，所以為眾生導首，利益眾生。

四攝法義，如先說。如是自利利他故，佛說六波羅蜜等、三十七品等諸法是世尊、是道等。
[2]《瑜伽師地論》卷43（大正30，532b10-11）：

所有波羅蜜多，能自成熟一切佛法；所有攝事，能成熟他一切有情。

三、《大智度論》卷 66（大正 25，526c27-527a11）：

利益事者，所謂四攝法。以財施、法施二種攝取眾生。

愛語有二種：一者隨意愛語；二者隨其所愛法為說。是菩薩未得道，憐愍眾生，自破憍慢，隨意說法。若得道，隨所應度法為說。高心富人為讚布施，是人能得他物利名聲福德故。若為讚持戒、毀訾破戒，則心不喜樂。如是等，隨其所應而為說法。

利益亦有二種：一者今世利、後世利為說法，以法治生，勤修利事。二者未信教令信，破戒令持戒、寡識令多聞、不好施者令布施、癡者教智慧，如是等以善法利益眾生。

同事者，菩薩教化眾生令行善法，同其所行，菩薩善心，眾生惡心，能化其惡令同己善。

四、其他有關四攝法之文獻：（參見《望月佛教大辭典》（二），1856 上-1857 下）

- 1、《中阿含經》卷 9（40 經）〈手長者經〉（大正 1，482c14-17）
- 2、《中阿含經》卷 33（135 經）〈善生經〉（大正 1，641c14-15）
- 3、《大集法門經》（大正 1，229b28-29）
- 4、《集異門足論》卷 9（大正 26，402c-403b）
- 5、《大品般若經》卷 24〈四攝品第 78〉（大正 8，394a8-396b20）
- 6、《瑜伽師地論》卷 43（大正 30，529c-533a）…等。